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9,712,3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306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吴智飞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陈富贵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77,809,635 98.9412	1,313,400 0.7308	589,300 0.3280

股东大会同意终止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并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投资建设“广东以诺智能制造及高端工艺技术改造项目”及“新一代智能终端研发项目”。截至2024年11月19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披露日,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总额为35,484.60万元(含利息),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22,231.93万元,其中“广东以诺智能制造及高端工艺技术改造项目”预计总投资15,727.5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5,277.50万元;“新一代智能终端研发项目”预计总投资6,504.43万元,使用募集资金6,504.43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其余募集资金13,252.67万元(含孳息)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

2、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5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77.5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77,558,135 98.8013	1,594,000 0.8869	560,200 0.3118

为简化公司会务,提高管理效率,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对所属公司所提供的担保的具体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各所属公司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借款、项目贷款、保函、金融衍生交易、履约保函、贸易融资额度、银行承兑汇票等),额度上限为77.55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所属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77.45亿元),授权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担保范围内,每一笔具体担保事项,仍需按照有关规定的额度履行审批程序和公告义务。

本次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被担保金额(包括直接及间接)	担保期限	预计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亿元)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1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88.87%	42,048.28	10.45	48.86%		否
2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16%	105,120.00	22.00	102.85%		否
3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75%	90,320.34	25.00	116.88%		否
4	深圳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39.06%	525.99	0.50	2.34%	2025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5	福日(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100%	97.26%	0	1.00	4.68%		否
6	西安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95.08%	0	2.00	9.35%		否

公司及所属公司对所属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责率为70%以上的所属公司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2,590,233 86.8715	1,313,400 9.0623	589,300 4.0662
2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5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的议案》	12,338,733 85.1362	1,594,000 10.9984	560,200 3.8654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657,233 87.3338	1,219,200 8.4123	616,500 4.2539
4	《关于继续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12,295,233 84.8360	1,521,500 10.4982	676,200 4.665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获有效通过。其中议案二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7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11月29日以微信及邮件等方式送达,并于2024年12月4日在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大会议室以现场+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福日源嘉科技有限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为东莞市福日源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2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福日源嘉科技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为东莞市福日源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1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议案一、议案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福日源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5)。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4-052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调整H股持股方式及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近日调整了其H股持股方式,将通过其实际控制的SCHELD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SCHELD”)持有的公司1,127,372股H股及11,387股H股调整为通过其实际控制的Medicharms LLC(以下简称“Medicharms”),及其个人分别持有(以下简称“H股持股方式调整”)。Medicharms于2024年12月3日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 本次H股持股方式调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控制权变更。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的通知,出于资产规划目的,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调整了其H股持股方式,具体如下:

本次H股持股方式调整前,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直接持有公司7,2638%的股份,朱涛直接持有公司7,2678%的股份,并通过三个员工持股平台—上海千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千合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千合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3.254%的股份;DONGXU QIU(邱东旭)直接持有公司6,9162%的股份;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直接并间接通过其实际控制的SCHELD、CHAMPDEN合计持有公司6,6010%的股份,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的配偶SHOU BAI CHAO(巢柏)直接持有公司0.0202%的股份。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合计可控制公司31.2944%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H股持股方式调整后,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直接持有公司4,409,500股A股,4,797,328股H股,并间接通过其实际控制的CHAMPDEN、Medicharms各持有公司6,000,000股H股、1,127,372股H股,合计仍持有公司6,6010%的股份;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的配偶SHOU BAI CHAO(巢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的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四位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的股份仍为31.2944%,未发生变化。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H股持股方式调整后,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药业”或“公司”)近日获悉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被冻结银行账户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实际冻结金额(万元)
1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8508*****1628	募集资金专户	1,207.60

2、冻结原因

经查询了解后,公司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系公司与江西人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可医药”)合同纠纷,人可医药向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已收到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传票》等法律文书,人可医药要求公司赔偿盐酸二甲弗林原料药委托生产费用609.60万元及利息,可得利益598万元,该案将于2024年12月11日开庭审理。

三、本次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目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不是公司主要的银行账户,上述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相关诉讼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后期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